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瑞泽”）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该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如下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及六、32 所述，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瑞泽有息债务合计 149,026.41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8,490.00 万元、长期借款 114,752.58 万元、长期应付款 1,040.18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77.22 万元、其他有息负债 4,166.43 万元，海南瑞泽为下属公司 PPP 项目、苗木项目的借款等提供了担保。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PPP 项目有 2,770.00 万元借款本金、苗木项目有 1,254.48 万利息已逾期（苗木项目逾期利息已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支付）。

2023 年 3 月 21 日罗甸县人民政府的专题会议（备忘录[2023]1 号）表明，政府方目前拟寻找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机构承接 PPP 项目公司（前述存在逾期本金对应的贷款主体）80% 股权，并由政府方协调贵阳银行同意解除海南瑞泽对项目贷款的担保责任，重新选择合适的平台公司对该笔贷款提供担保置换。该事项未来顺利实施与否可能对海南瑞泽产生重大影响。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海南瑞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上述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意见

中审众环提醒财务报告使用者关注的事项是客观存在的，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已经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措施，努力消除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不断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1、中审众环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

2、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编制的《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和监督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措施，妥善解决相关事项，努力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做出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进展状况。公司监事会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将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推进相关措施，消除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事项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实质性影响。

六、公司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为消除上述事项造成的影响，公司已经或计划进行的工作如下：

1、公司目前各项经营业务正常，为改善公司的资金状况，公司将根据客户履约能力的变化重新评估对客户的信用，根据评估结果调整对客户的赊销额度、赊销期限，控制应收账款的规模，在业务经营与业务回款方面达到新的平衡，保持合理的资金存量，确保公司稳健、持续经营。

2、加大应收账款的清收力度，对于超过账期的应收款项，将通过发函、诉讼

等方式进行催收。

3、2023 年将到期的部分贷款积极寻求续贷方式解决。海南银行、顺德农商行的贷款已与银行对接，正在进行续贷前的沟通和资料报送。

4、寻求其他融资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债务融资和权益融资。

5、盘活应收账款清收过程中取得的抵账商品房等长期资产。

6、与 PPP 项目甲方沟通未付的缺口性补助的解决方案，同时寻求处置公司子公司投资持有的贵州罗甸兴旅投资开发有限公司（PPP 项目公司）的股权及完成公司对其贷款担保的解除。

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尽早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说明。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